

江青艷史

(四)

● 劉昌博

王某猛吃她的豆腐

一九三二年李雲鶴（江青）像驚弓之鳥般的想急於離開青島，前往號稱「冒險家樂園」的大上海闖蕩，但這個繁華的「十里洋場」，龍蛇雜處，對她來說是陌生的，心中攪拌了嚮往，期待與疑懼的複雜情緒。

她曾分別寫信回濟南的男友之一的裴明倫及趙姓女友，要來在濟南藝專開「四角戀愛」的男主角魏鶴齡、譚文和高永輝的地址，俾便到上海後有人照顧。

心思週密的她，又厚著臉皮先後去找屬於共產主義青島文化陣線的「左翼作家聯盟」及「左翼演員聯盟」的負責人；她甚至以中共青島支部委員的身分去會見了黨部書記。他們之中有人指責她，不該出賣新婚的丈夫俞啟威，不該和青島大學的國民黨打手喬明華胡搞在一起，這是在情感上和黨性上的雙重「背叛」行爲。

李雲鶴辯稱：「我和俞啟威先後被國民黨情治人員逮捕，在監獄內飽受屈辱，日夜拷問，身心俱痛，同是受害人呀！戲曲上常有「賣主求榮

」的故事，我再傻也不會做「賣夫求辱」的愚蠢勾當。我和喬明華接近，是犧牲色相營救丈夫、拯救自己；因為，那時黨組織的同志們都逃之夭夭，我不如此做！怎能出獄？你們不嘉獎我，反而責怪我！這公平嗎？這算那門子的同志愛？」

最後，她滿臉淚痕地哭訴，萬分委屈地抗辯；說服了她的「同志們」，答應寫信到上海託人照顧她，並派一名叫王伯明的左翼青年伴護，做她沿途的「保鏢」。

從青島去上海，最便捷的交通工具是坐短粗的火輪，兩者相距四〇八海里，火輪在波濤洶湧的黃海中鼓浪南航，需時兩天一夜。

李雲鶴和王伯明爲了節省，購的是統艙票，乘客是男女雜沓地擠在一起；早到又幸運的可搶到一席空間打地鋪，蜷曲身軀在艙板上睡覺。晚來的，不是背靠艙壁打盹，就是到甲板上遊走。

由於，王伯明捷足先登，在統艙壁角搶佔了一個小角落；李雲鶴不得已，只好和他擠睡一起。她從來沒有坐過海輪，燒煤炭的火輪起錨啟航。甫進入黃海，就碰上四、五級的強風，翻滾的海浪一波又一波地襲來，白碎銀似的浪花飛濺

到甲板上，船身起伏顛簸，有時又搖幌不已。她經過半天的折騰後，頭暈腦脹、嘔吐不已，渾身軟弱無力，像患過大病的人一樣癱瘓在堅硬的艙板上。入夜後，海上風浪更大，船身像搖籃似的顛簸，而統艙內的電燈原本昏暗，不時又停電。更糟糕的是王某，趁機把她摟在懷內，毛腳毛手地猛吃她的「豆腐」。她那有力氣反抗、耐住性子忍耐；唯有暗罵他是一頭噁心又討厭的豬，怨嘆共產黨的同志們怎麼都是如此的好色？

第二天下午，火輪從黃海繞過長江口駛入東海，由東海右轉駛進橫穿上海市的彎曲的黃浦江時，她內心有些膽怯；因爲，在這個陌生的大都市裡，她要面對許多敵人，包括國民黨的白色恐怖和共產黨的各類色狼，以及若干潛在的危機。

火輪快要泊靠碼頭時，王伯明竟然利用她生病的機會，聲言爲要照顧她，逼她到上海後和他同住一個房間；認爲兩人湊合一起，既節省房租又時髦。他強迫性的建議，她不想撕破臉，以裝聾賣傻方式含混過去。

這艘短粗的火輪，終於停泊在滿是大小船隻的碼頭上，岸上擠滿急躁又喧囂的人群。她想早

此脫離王某的糾纏，看到船和岸之間的跳板放穩，精神為之一振，暈船的毛病不藥而癒，她飛身走下跳板，高跟鞋都快跟不上她輕快的長腿。她急切地走著，把那個蠻不講理逼她「同居」的保鏢，都拋到後面去了。

她在碼頭找來接她的人，東張西望，在人群中撞擠，累得一身是汗，急的差不多又要嘔吐了。突然，她眼睜一亮，發現左邊有人舉著一牌子，上面寫了「李雲鶴」三個字，她急奔了過去。誰知那頭討厭的豬——王某也趕來了，向她介紹說：這位來接她的人是名編導史東山先生。她已久仰他的大名，又親來接船，有受寵若驚之感。

硬著頭皮投奔田漢

史東山叫了一輛銀灰色的出租汽車，把他二人一直載到虹口的家裡。當時，王某失魂落魄，她又心神不定，下船時竟然忘了一件行李。

那天晚上，史東山請她在南京路大新公司樓上給她接風，席間還有幾個左翼劇人聯盟的成員，這個聯盟是與她有關係的組織；它像一個針眼，許多藝術、文學、政治、以及左派藝術家的線，都從這裡穿過去。今後，她在上海的發展，要靠這個「針眼」來牽連。

席間，他們談得最多的是劇作家田漢，這位留學日本的劇作家寫的「湖上慘事」，李雲鶴在濟南藝專演過女主角；她的老師王泊生，吳瑞燕等都熟悉而且崇拜他。她侃侃而談地說出對「湖上慘事」一劇的意見，頗有見地；包括史東山在內的人，都對這年輕的新人刮目相看。

餐後，走出大新公司，來到她從未見過的車水馬龍的南京路，兩旁高樓大廈林立、霓虹燈閃爍、大商店內各色名貴物品，琳瑯滿目；許多衣履光鮮的紳士淑女進出其間，使她眼花撩亂，目不暇接。於是，她心中下定決心，要在這個誘人的大都市留下來，開創一片屬於她自己的天空。

初先，李雲鶴暫住在史東山位在虹口的家裡，五樓的狹窄房舍，只有一房一廳，她睡在小客廳的沙發上，史東山夫婦睡小臥房，大家共用一個盥洗間。半夜三更時分，史東山要到盥洗間方便，必須通過小客廳；他就心李雲鶴招涼給她蓋被單的動作，惹來他妻子的誤會，認為他丈夫的動機不純正。以後，史東山愈對李雲鶴殷勤照顧，愈使愛吃醋的妻子惱火。

史東山原名史匡韶，三十出頭年紀，浙江杭州人，青年時代在上海電報局做過報務員，學過繪畫，喜愛音樂，曾參加晨光學術會，不久改行變成了名編導，儀表瀟灑，很有些才氣。他的妻子蕭蕙杭州藝專美術科肄業，是個熱愛丈夫醋勁奇大的少婦。她最討厭丈夫把年輕貌美的女演員帶回家；何況李雲鶴又那麼狂野放蕩，史妻像防賊一般地不放心。

李雲鶴住進史家的第三天，為了她的原故，史東山和妻子發生了激烈的爭吵；她知道這個家呆不下去了，這時從青島來的那個「保鏢」王伯明，勸她暫住他那兒。她走投無路只好去了，那是搭在屋頂上的簡陋亭子間，一張小木板床，避不了風雨的鐵皮屋頂；而王某卻是不學無術，粗鄙嗜色的「豬八戒型」人物，和他「同居」的兩

個晚上，搞得她終宵無法安眠，渾身酸痛不已，簡直成了王某需索無度的洩慾的機器。

她無法容忍王某淫暴的行為，硬著頭皮投奔左派劇作家田漢，要求收容她。田漢礙於史東山的面子，兼因李雲鶴曾經主演他所編寫「湖上慘事」一劇的淵源，答應讓她住下。

同胞兄弟兩種德行

田漢原名田壽昌，那時年三十五歲，湖南長沙人。十四歲就讀長沙師範學校，畢業後留學日本，進東京高等師範。他是個才華洋溢又固執已見的人，在學校中他熱愛戲劇，壓根兒不想執教鞭當老師，一心一意埋頭創作劇本。返國後，發表了很多劇本如：「獲虎之夜」、「湖上慘事」、「翠艷親王」、「馬占三」、「中國的怒吼」、「四小時」、「三個摩登女性」、「母性之光」、「風雲兒女」及「夜半歌聲」等，有些在舞台上演，效果良好，又搬上銀幕；他躍身變成了傑出的編劇家。

他是個秉性浪漫熱情的理想主義者，同時又是共產主義的秘密黨員。他常說：美酒、音樂和電影是人類三大創造。是他生活的一部份。他似乎平在喝著美酒，欣賞音樂或伏案拚命寫電影劇本時，就忘記了人間尚有「美女」的存在。他的家住虹口區中國書店對面，當李雲鶴在他家暫住期間；經他直覺觀察後，對她美艷的胴體、演藝的才能及可靠的程度，都不太欣賞，使她十分掃興。

田漢因熱愛工作，一天到晚忙忙碌碌了；在他

的劇本裡有纏綿悱惻的愛情，但在現實生活中卻是形單影隻的「王老五」。李雲鶴費盡心機接近他，曲意示好；他視若無睹，且討厭她煩人，而他弟弟田福昌照料她。

可是，福昌的為人，跟王伯明一般粗鄙、醜陋而好色；利用他哥哥是名劇作家的關係，像蒼蠅似的叮住她，總想伺機佔有她的肉體。但她對男女之間的性愛，有她的自尊和矜持，凡是她看得順眼的或有利用價值的，她會主動投懷送抱，犧牲奉獻一切；倘是她討厭的或一無可取的，她便固執己見，不假詞色，仿似守身如玉的貞女。她常心中納悶，田漢和福昌是同胞兄弟，緣何對她的態度有霄壤之隔，而他倆兄弟的德性，又有涇渭之分。

原來，田漢並非生理上有缺陷的男人，並非只愛喝美酒而不愛美女，祇因他珍惜自己的生命。他深知世間任何最美的東西都有毒，罌粟花很美，但有毒；孔雀的羽毛很美，但有劇毒；妖艷的女人很美，往往是魔鬼的使者，是蛇蠍的化身。

田漢是共產黨的秘密黨員，暗中領導上海左翼的文藝界，他肯定自己要小心謹慎。因為，當時國民黨的白色恐怖籠罩上海每個角落，用血腥的手段捕殺共產黨份子，故使共產黨人在吸收新黨員時特別慎重，生怕間諜混進隊伍，惹來殺身之禍。因此，田漢只要李雲鶴在左翼陣線中服務，卻不許她參與或接近黨組織的核心工作。

到女工夜校當教師

李雲鶴來上海已一個多月了，黨組織並不熱心照顧她；她心儀的男人，史東山有悍妻不敢愛她，田漢珍惜羽毛和生命，害怕接受她的愛；而她最討厭的男人如王伯明和田福昌，偏偏糾纏著她。最後，她下定決心，不想寄望黨組織給她安排新的工作。不願再捲入國、共兩黨政治鬥爭的漩渦，成了莫名其妙代罪羔羊。她要自謀生路，只想先找一份工作混一碗飯吃。

她幾經盤算，希望透過同學或同鄉關係，找得棲身之所。她依據表明倫給的地址，去找在藝專跟她鬧「四角戀愛」的男友們，發現音樂科的譚文在餐廳當服務生，美術科的高永輝在一家小藥廠跑外務，學非所用，收入只可供自己餬口；來上海幹得出色的是戲劇科的魏鶴齡，正隨春秋劇社赴蘇州巡演。她的希望落空後，十分沮喪，但不願就此罷休；於是，她寄望從報紙上的求才啟事廣告中找工作。

她翻閱了申報，新聞報及大公報，然後按址登門求職，跑斷了雙腿也找不到適當工作。另發現一些小廣告上：「徵上班小姐：供食宿、可借款、免擔保、高薪酬，月入銀洋三千以上。」這是什麼工作呀，待遇如此優厚！她按址去應徵，甄選的人員很奇怪，不問她的學經歷與才能，只看她的年貌和三圍。他們把李雲鶴瞄了一眼，就決定錄取她，叫她當天晚上去上班，可先支領三十塊大洋的安家費和治粧費。她問明上班的工作性質，才知道是「百樂門」和「仙樂斯」等大舞廳徵舞女。她心想如要去四馬路當拉客的妓女，隨時都可「上班」。

這時，她發現上海是一個荒唐而糜爛的都市，是全世界妓女最衆多的地方，簡直像一座蹂躪和宰殺少女的屠場。根據上海「申報」的調查報告；由於受連年內戰，農村破產的影響，大批難民湧入上海，年輕婦女找不到工作謀生，淪為妓女者人數衆多。以致造成上海每一三〇個人中就有一個是妓女，易言之，在六百萬市民中約有四十六萬二千人是妓女。而紐約是每四二五人才有一個妓女，柏林是每五八二人中才有一個妓女，倫敦是每九六三人中才有一個妓女。同時，上海也是世界上盜賊犯案最多的城市。每個夜晚如把上海的屋頂揭開，滿眼皆是「男盜女娼」的醜行惡狀。

叫李雲鶴吃驚的，是上海的一般婦女，個個像暴發戶似的，奢侈浪費、衣著暴露、舉止輕佻、男女勾肩搭背、哇哇叫、打扮庸俗、瞎亂化粧；看到她們在大街上扭打叫罵，淫穢的髒話全盤搬了出來；南京路上的妓女就跟報童一樣大聲吆喝，公開拉客人。她原以為濟南是夠放蕩的，跟上海比真箇小巫見大巫。其實上海的名演員、名伶、明星、說穿了還不是後台老板的「玩物」，變相的高級妓女而已。

最後，她翻看「大公報」的求才啟事，到上海女青年會找一份工作，是在滬西區小沙滬路的女工夜校當教師。她的學生是農工婦女，以紡織廠、香煙廠、火柴廠及製藥廠女工佔多數，先教語文，後改教音樂，每天兩節課，不妨礙女工們上班。這些學生穿著髒舊帶臭味的衣褲，上課很吵鬧，不大好教。但她待這些女工的态度和善

友好，認為在上海這個「男盜女娼」的環境裡，她們出污泥而不染，寧願當收入微薄的女工，而不去出賣靈肉，是該受到同情和尊敬的。

據上海香煙廠一位女工回憶說：李雲鶴來教她們唱歌，一星期兩次，很準時；她教的都是新歌，用二胡伴奏，嗓子很寬、很甜。

她來上課時，不像學生那樣穿工人裝；而是穿中產階級或者上海知識婦女的西式服裝。在夜校宿舍裡她有單人的房間，女工們都是六、七個人住一間。

後來，她才瞭解這所夜校，是基督教女青年會支持的，幕後卻是共產黨的外圍組織——左翼文藝工作者聯盟在實際負責。她原想脫離黨組織的企圖，依舊落空。

一心想進入影劇圈

在三十年代的苦難中國，共產黨在國民黨的強力鎮壓下，分裂為兩派；一派追隨毛澤東逃往江西井崗山，標榜要走「農村路線」；以游擊戰方式奪取政權。另一派主張轉入大都市的基層，組織農工大衆，號稱「城市路線」，但，他們在上海等大都市對文學、藝術及戲劇界，有不可忽視的影響力。李雲鶴工作的夜校，即是走「城市路線」份子的據點之一。

她一心想當女演員，夜校教師是暫時性的；她還年輕，必須找機會往上爬，只許成功不能失敗；否則，像她這樣出身低微的人，窮途末路時只有去當妓女。

她為加強和演藝界連繫，未經考慮便搬到左

翼劇人聯盟成員之一的廖沫沙家，住閣樓，睡桌子。由於，廖沫沙的推荐，她常參加臨時湊合性的獨幕劇演出，有時他倆到虹口的咖啡館和年輕的藝術家討論藝術走向社會大眾的途徑，還到上海大學旁聽，參加反抗軍閥割據及日本蠶食國土的愛國活動。同時，她又花許多時間去閒扯淡，或搞多角的戀愛關係。

日久生情，她跟廖沫沙由朋友變成了愛侶；一天上午當廖沫沙去買菜時，他倆在閣樓裡幽會，被提早返家的廖妻捉個正著。她耽心張揚出去影響日後的發展，跪著向廖妻道歉，答應當天搬出廖家，回去住夜校宿舍。

她為要忘記在感情上的不愉快，有一段時間，她報名參加陶行知教授把文化送往鄉村的活動；因陶教授接受蘇聯知識份子「到民衆中去」的傳統影響，堅持為民衆做好事，舖好農工革命的基礎工作。她常利用教課或幹完別的工作後，拖著疲乏的身子到陶教授辦公室來，幫他整理資料。發信、聯繫車船票；其認真的態度，留給朋友們很深的印象。

有一天，為支援煙廠工人罷工而義演的「嬰兒殺戮」，這是一齣伸張社會正義的戲；她扮演一個勇敢的戰鬥女工。白天，有不少男女工人，因參加反對英美煙草公司管理不當的大遊行而被捕；晚上的義演收入，全部用來支援反對這家公司公司的鬥爭經費。

她一化好粧，就感到飾演政治性戲劇的危險與刺激；為要享受刺激，她便忘記了危險。大家都知道，在演出的過程中，公共租界的「紅頭阿

三」——印度籍警察隨時可能衝進來，抓捕演員和觀眾。

她在舞台上演得很賣力，觀眾都受她精湛演技的感染，當「嬰兒殺戮」落幕時，演員和觀眾情緒激昂，一起湧向街頭，高呼口號，繼續抗爭遊行。她雖然筋疲力竭，餓渴難忍，但心中充滿了興奮；欣喜她的演技受到肯定，發揮了喚起民衆的力量。

上街遊行，散發傳單，演出反政府的戲劇，按當時既反日又反共的國民黨政府法律，都是要嚴懲治罪的。可是，李雲鶴不理會這些，她始終認為每天在夜校當教師，默默無聞地在教室吃粉筆灰，覺得自己平凡而渺小。當她走上街頭奮臂呼口號或在舞台上賣力演出時，周圍群眾的歡呼聲和掌聲，使她自我澎漲起來，偉大起來；這些衝動行為的後果有多大的危險性，她也不管了，彷彿吸食毒品的人一樣，只圖享受一時激發的興奮與刺激。

共產黨老謀深算的核心幹部們，躲在幕後操控像李雲鶴這類天真的、愛表現的男女去打頭陣、做冒險犯難的工作。她常和同伴攜帶反政府的違禁品，搭乘電車或公共汽車傳送給在另一指定地點的神秘接頭人。有時發現警察上車來巡查，她會裝著沒事的样子從容下車；當汽車要是被攔下來搜查，她會故意嬌滴滴地和警察周旋，跑不掉時就大嚷大叫，製造混亂，趁機溜走。

在她的直覺中，因共產黨的工作跑來指責她的人和那些來強姦她的人是同樣的可惡，國民黨的鎮壓和左翼聯盟內部的傾軋是同樣的可恨，黨

內不同策略的爭執和好色的演員、編劇或導演對她死纏不休的追求同樣的令人討厭。她當時就是這樣一個單純的、坦率的、認真而勇敢的過河卒子。

這時正值國、共寧漢分裂後的第六年，國民黨在全國各地進行清黨清共原則，痛斥共產黨份子的禍國殃民罪行；上海是清除共黨餘孽的重鎮，派出大批軍警抓捕潛伏地下的共黨成員。

被國民黨特務逮捕

一天傍晚，李雲鶴在女工夜校上完音樂課，隨即到兆豐公園，正和一名叫樂若的共黨交通員接頭時，當場被國民黨特務人員逮捕。幸好樂若機警，把要傳達的秘密「指令」吞入腹內，只在身上搜出一本叫做「世界知識」的激進刊物，別無反動文件。

對於李雲鶴的第二次被捕和出獄，出現了至少三種版本；這三種版本分別把她塑造英雄、烈士和妓女。

一種版本，是她向美國記者羅斯·特里爾於訪問時說的：那天晚上，她穿的是絲絨旗袍，外披一件毛背心，到上海郊區的菜地，傳遞上級的「密令」，突有三個陌生男子跑來「伏擊」她，她揮拳打倒了一個，隨即奔逃至稻田裡，於黑夜中急忙把上級的「密令」，從背心的衣角掏出吞入腹內。過了十分鐘才被另兩個男子抓住，送進監牢後，沒有搜查出任何罪證，結果被釋放了。此一版本，她把自塑造成機智而勇敢的英雄。

第二種版本，依據中共上海黨組織的說法：

李雲鶴是一位忠誠的交通員，於執行黨組織交辦的任務時；不幸被國民黨特務逮捕，在監牢裡關了八個月。監禁期間，她守口如瓶不招供，屢遭刑求、被抽鞭子、挨耳光；她曾絕食抗爭，不惜一死。後因黨組織多方設法營救，勸說基督教女青年會負責人出面保釋。此一版本，把她塑造成一個幾乎慷慨赴義的烈士。

第三種版本的資料較為翔實，是國民黨情治單位說法：李雲鶴當時在上海左派陣營中，是一名激進份子，懷疑她與共黨顛覆組織有密切連繫，派員跟蹤。民國二十三年十月五日，她於黑夜中和共黨交通員樂若在兆豐公園接頭時被捕，當場搜出反動刊物多份。

仔細思量決心自首

她被關進上海警察局二樓女子監獄，八個人住一間，相當擁擠。初進來時，她嚇壞了，唉聲嘆氣，暗自哭泣。偵訊人員多方審問，她只說：「我是冤枉的，你們應當去抓真正的共產黨。」她辯解說：她變成激進份子的動機，是表現給左翼演藝聯盟看的，以便爭取較多上台表演的機會。

幾經審訊，都問不出什麼明堂出來，判斷她只是外圍打頭陣的爪牙而已。據說，一個名叫趙耀珊的特務在偵訊時，怪她答話不老實，還伸手重重摑了她一記耳光。

在旁的另一位名叫朱正如的審訊員，趕緊扮白臉，彎腰用右手撫摩她右臉上的五條紅腫色指印，然後輕聲軟語地勸說：「我們已查明了，妳

不是上海共產黨的核心份子，只是外圍的狗腿子；因此，妳的問題不嚴重，只要識時務一點，跟我們配合，就不會再受活罪，讓皮肉吃苦了！」接著，這位朱姓審訊員用同情的口吻說：「妳今年才十九歲，這麼年輕、漂亮、聰明；妳看，妳如果執迷不悟，跟叛亂份子鬼混，就此死去，真叫人可憐又可惜！」

李雲鶴聽懂他話中的意思，粉臉上流淌著一串串的淚珠，低著頭、皺著眉，緊咬著嘴唇，沒有吭聲；但在臉上顯然流露出悔怨交集的痛苦表情。

「李雲鶴！妳聽清楚，妳做的事情，我們全知道；現在妳如脫離共產黨，自首自新，脫胎換骨；政府會寬大為懷，妳出去仍舊可演妳的戲；否則，死路一條，可能活不到明天！」那位趙姓審訊員向她厲聲恐嚇。

「妳回房去吧！給妳半天的時間考慮；妳的同志樂若已經自首了，妳何苦要為共產黨賣命？划算嗎？聽說有些男同志還經常欺辱妳，為滿足獸性，把妳當做洩慾的工具，這算那門子的革命同志？」朱某解開她的心防，婉言疏導說：「妳從今天起，只要棄暗投明、改邪歸正；我保證國民黨演藝界是會接納妳的，回去考慮吧！我們的耐心有限。」

李雲鶴回到監房裡，蹲在床前，呆呆望著鐵窗外的藍天，仔細思量，認真盤算；回想自己參加共產黨不到三年，每日膽戰心驚，像喪家之犬，仍然遭到兩次逮捕下獄，飽受鐵窗之苦。如今，面對鬼門關，實在沒有給共產黨做「烈士」的

必要，蟻螻尚且偷生，怎甘心如此年輕就死去？她只思考了一個小時，便下定決心自首。

她寫了一篇大白書，懺悔自己年輕不懂事，交錯了朋友，以致「誤入歧途」，受了欺騙，替共產黨做了「違法犯紀」的事。今後，她發誓要唾棄共產主義的「邪說」，堅信國民黨的「三民主義」會給國家民族帶來「光明」的前途。同時，她還感激國民黨的寬大胸襟，爾後她要痛改前非，重新做人，切盼能戴罪立功，以彌補往日所犯的過錯……。

偵訊單位的情治人員，看了她洋洋灑灑的自白書，咸認她這隻迷途的羔羊，徹底覺悟了，滿意她的懸崖勒馬，勇於認錯。當天，就把她從大監牢遷出，搬往一間單獨的小監房內，有桌椅、書刊、蚊帳和茶水，比大監牢好多了，算是優待室。

犧牲色相換得自由

晚間，常有審訊員來個別盤訊，有的看她年輕漂亮、豐滿成熟，垂涎三尺，趁機揩油「吃豆腐」。爲了保命，他們的任何要求，她總是逆來順受，從不拒絕。後來，審訊員們食髓知味，晚間依序單獨來陪她調笑聊天，彷彿和善的客人到妓女院「打茶圍」，藉偵訊之名來調情作樂。

後來，偵訊單位的大小官員，常於下班的晚間，把她帶出監房往前廳喝酒，席間任由他們點唱京戲和流行歌曲，她都愉快地演唱，來取悅這些可以操縱她生死大權的官員們。久而久之，有些官員被她的才藝和美貌迷惑住了，對她提出進

一步的要求，她知道身陷囹圄，惟有用肉體做代價來換取自由，宛若娼妓接待嫖客那般溫如羔羊，百依百順地做出她擅於「娛人娛己」的好事，來取悅對方。

據說：跟她有過肌膚之親的，有司處長級的文官，有兩顆星級的武將，還有幾位京滬地區的政要。使李雲鶴大惑不解的是那幾位的「政要」，平素在公眾場所道貌岸然，滿口國家民族，仁義道德；詎料在私底下卻是嗜色如命的登徒子，爭權攘利的僞君子。心中暗笑，國共兩黨的政要，都是一丘之貉，口是心非，沒有誠信可言，天下怎不大亂？可害慘了無辜的老百姓，及爲他們打拚的純潔青年。

她坐牢不到四個月，於民國二十四年一月初旬，就以「破格優待」釋放出來；從此，她暗中背叛了共產黨，又秘密地和國民黨特務人員掛上鉤。

在她被捕與出獄的第三種版本中，她似乎只是一個偷生怕死，人盡可夫的變相「妓女」而已，那有前面兩種版本說的那般勇敢、機智和神奇。她在牢獄中忍辱偷生、犧牲色相，換得了可貴的自由，她經歷了這一場牢獄之災的折磨，有如醍醐灌頂般的澈悟，政治是骯髒的、醜惡的、醜惡的、是用動聽的「口號」做包裝，裡面卻裹藏著毒藥。

因此，她不願一而再捲入兩黨政治鬥爭的漩渦，成了野心家們爭權奪利的工具，歌功頌德的祭品。她不想再淌什麼「革命」大業的混水，去

接受突入其來的政治迫害。她已感到厭倦和灰心，急盼能過尋常百姓的安定生活，她想結婚，讓心境平靜下來。

於是，她厚著臉皮去投奔被她絕情拋棄的舊日情人魏鶴齡；他來上海已快三年，先後加入集美歌舞社及春秋劇社等演藝團體，不問政治，專心演戲，扮飾生角，混得小有名氣；聽說他早已從外埠巡迴公演回來。

魏鶴齡是個單純而忠厚的演藝工作者，對於李雲鶴的投奔自己，愛恨交集；愛她那像玫瑰花般美艷的胴體，恨她那像蛇蠍般惡毒的心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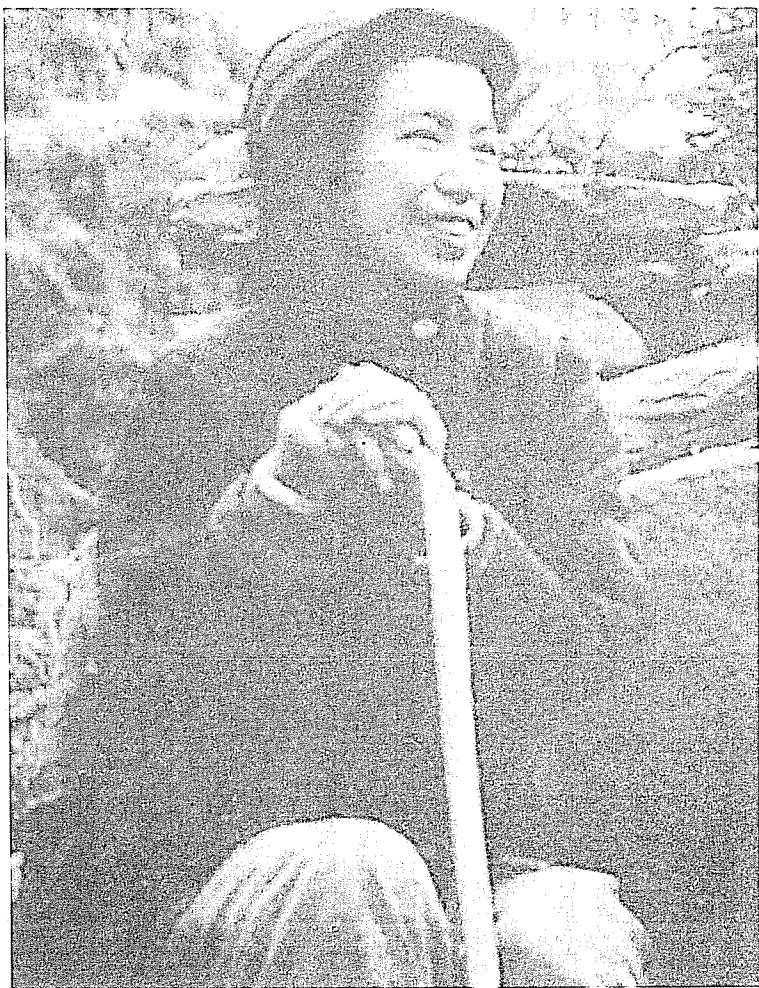
他倆在濟南分手後，久別重逢；她說盡甜言蜜語，使盡床第上的功夫，冀盼重修舊好，再續情緣，長相廝守，共渡一般夫妻的平淡生活。她說：他倆的名字中皆有一個「鶴」字，一上一下，天註定有「雙宿雙飛」的緣份，只要他點頭，她就答應到法院公證結婚。

魏鶴齡在初先的半個月，沉迷於她的慾情中，何嘗不想結婚。可是，當他頭腦清醒的時候，回憶她三年前背棄他的絕情嘴臉，不寒而慄，耽心再度受到傷害。故堅拒她所提「破鏡重圓」的要求。

神色沮喪心緒黯然

李雲鶴走投無路，於傷心悲痛之餘，得知她的第二任丈夫俞啟威，在青島出獄後，聽從他姑父傅斯年（國立北京大學教授）的勸告和協助，轉學北大肄業，仍繼續搞他的學運活動，且是中共北大地下黨重要人物。

她是一個說幹就幹，行動快速的人；於民國二十四年二月的寒冷氣溫下，搭乘火車北上，隨身只提一口小皮箱，火車愈往北行，氣溫愈低。她在車廂內思前想後，在情竇初開的少女時代，窮得連貼身的內衣都沒有。她一生最愉快的日子，是在青島大學擔任圖書館管理員，待遇優厚，又是旁聽生，自視甚高，一有空就跟俞啟威研究「性藝」，要不是先後被捕下獄，真希望時間永久停留在那段日子裡，俞啟威的學識、人品和顯赫的家世，是她理想的終身伴侶人選，這次來北



1974年在延安時的江青。

京，一定要緊緊抓住他，這樣她才能生活在上流社會裡。

這一對曾在青島臨床研習「性史」和「性藝」的同志，異地相逢，想到過去的甜蜜往事，前嫌盡棄。他倆於重逢那個晚上，雖然北京的氣溫在零度以下，當他倆碰湊在一起時，彷彿乾柴遇

到烈火，狂猛地燃燒著情慾的火焰；又恍如饑狼

找上餓虎，兇殘地纏滾著都想吮噬盡對方的血肉。

她和俞啟威住在校外租下的房舍，每月租金三塊半，倒也清幽舒適。她是曲意討好這位世家子弟，希望能恢復婚姻關係，最好舉行一次有結婚證書的正式婚禮。

那棟小房舍，成了他倆蜜甜的愛巢，一有空

間便盡興地享受著彼此佔有的奔放激情；可是李

雲鶴忘記了避孕，不久月經停止了，她的肚子裡已懷有和俞啟威慾情的結晶。她催他一同到北京地院公證結婚，使將來生下的孩子有合法的地位。可是，他總是以學運活動太忙，一味推拖。

事實上，俞啟威是夠忙的，因北大是全國的

最高學府，也是中共全國學運的司令台；整天有不少男女同志來找他，開不完各種集會。李雲鶴閒得無聊，便出外遊逛北京各處名勝古跡，心情悠悠愉快。

一天下午，她遊罷天壇回來，隔窗清晰地聽到臥室有怪聲傳出，細聽確定是女人發出的間歇性呻吟聲，像貓兒叫春般的激越而浪蕩；這種似痛楚又嗲嬌的淫浪聲，她是最敏感又在行的。她當然知道她的丈夫在房內和另一個女人在幹什麼，醋勁發作，怒不可遏，一腳用力猛踢，破門而入，赫然發現她的丈夫和一名叫張春敏的年輕女同志，赤裸裸地黏扭在床上。

爲了此事，她怒氣沖天，和俞啟威大鬧一場；當晚，她爲發洩心中的怨恨，在一個小胡同裡找到一家小醫院，毅然把腹內懷了快兩個月的胎兒打掉。第二天傍晚，趁俞啟威不在家，她便提了一只皮箱搭火車南下上海，神色沮喪，心緒黯然，一度想從火車上跳下去，了卻殘生。（未完待續）